

质疑答复函

质疑人：广西顺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南宁市高新区滨河路 28 号中国-东盟企业总部基地三期综合楼 A 座 20 层
2008、2009 号

联系人：郭茵 电话：15878758937 邮箱：/

我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 17 时 30 分收到质疑人发来的关于南宁树木园广西直属国有林场（南宁片区）重点林区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工程项目——设备采购安装【GXZC2024-G2-003644-JGJD】的质疑函，并对质疑情况进行了调查核实，现查明答复如下：

质疑事项 1：第三章 2 分标评分标准中第 3 项商务分(10 分)第 2 点“(2)投标人拟投入项且实施人员：具有安全员职业培训合格证：1 人得 2.5 分，最高得 5 分；弱电工职业培训合格证：1 人得 2.5 分，最高得 5 分。同一人员同时持有安全员职业培训合格证及弱电工职业培训合格证不可重复计取，须提供有效合格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应当删除。应修改为：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为拟投入项且人员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投标人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不符合采购需求的，不得分。

质疑答复 1：已对该项条款进行修改更正完善，详见“南宁树木园广西直属国有林场（南宁片区）重点林区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工程项目——设备采购安装”的更正公告即更正公告四。“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为拟投入项且人员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属于设置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异化待



遇或歧视待遇。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及《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一、全年清理政府采购领域妨碍公平竞争的规定和做法……（四）设置或者变相设置供应商规模、成立年限等门槛，限制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规定。该请求事项不成立。

感谢你司对政府采购活动的参与、支持和监督。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七条规定，如质疑人对本次答复不满意，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广西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2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广西顺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高新区滨河路 28 号中国-东盟企业总部基地三期综合楼 A 座 20 层 2008、2009 号 邮编：530000

联系人：钟柳 联系电话：18978996952

授权代表：郭茵

联系电话：15878758937

地址：南宁市高新区滨河路 28 号中国-东盟企业总部基地三期综合楼 A 座 20 层 2008、2009 号 邮编：530000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南宁树木园广西直属国有林场(南宁片区)重点林区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工程项目--设备采购安装

质疑项目的编号：GXZC2024-G2-003644-JGJD

采购人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良凤江国家森林公园

质疑事项：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2024 年 5 月 21 日至 2024 年 5 月 28 日，每天上午 00:00-12:00;下午 12:00-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采购过程

中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第三章 2 分标评分标准中第 3 项商务分(10 分)第 2 点“ (2) 投标人拟投入项目实施人员：具有安全员职业培训合格证：1 人得 2.5 分，最高得 5 分；弱电工职业培训合格证：1 人得 2.5 分，最高得 5 分。同一人员同时持有安全员职业培训合格证及弱电工职业培训合格证不可重复计取，须提供有效合格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我方认为该条款违反了《安全生产法》第三十条第一款、《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六条第五款、《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第三条及《工贸企

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第三条，应当删除。

事实依据：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在南宁树木园广西直属国有林场(南宁片区)重点林区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工程项目中，有涉及到水、电等项目实施的。如“2分标 视频监控设备”第七项中规定：“1、安装3个基站的前端监控设备，调试合格；并做好供电、防盗、防水处理。

2、从基站附近，采用4*10+1*6平方米室外电缆，进行地下暗埋方式供电给前端监控设备，包括电缆、开沟约、沙土、保护砖、铜接头、各类指示牌等。”上述内容包括了供电、防水等需要专业人员实施操作的工程项目，质疑人因此认为，本次招标则必须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对具体操作人员严格规定，尤其是本次项目是在公园实施，涉及不特定的公众人群，必须确保工作的质量。而操作人员具有相应的上岗资格，是保证工作质量的前提和条件。虽然政府采购等相关文件规定不得对该类人员加以限制，否则就是歧视，但是质疑人认为，在《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对从事该类工作的人员要求持证上岗，并不构成歧视，反而是投标公司必须遵守的基础条件，是其参与投标应当具备的准入资格。

3、如上所述，本次项目是在森林公园实施，涉及不特定的公众人群，必须确保工作的质量。若投标公司的从业人员无法提供社保证明，则质疑人有充分理由认为投标公司有可能雇佣兼职人员从事相关工作，这就无法保障本次投标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及今后项目安全的维护与保障。

4、本次投标，并非是针对中小公司的招投标，并不需要特别照顾中小公司有无固定的工作人员，因此，投标公司提供证明具有特种作业资格的人员是其公司的公司员工，具有合理性，不应该被排除。

5、一旦本投标项目在施工过程及今后的运营中出现人身伤害，对业主也会产生不良的社会影响，也有可能造成一定的经济损失。

法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修正）

第三十条 生产经营单位的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相应资格，方可上岗作业。

特种作业人员的范围由国务院应急管理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确定。

2、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2014 修订）

国务院令 第 653 号

第六条 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安全生产条件：

- （一）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完备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 （二）安全投入符合安全生产要求；
- （三）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四）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经考核合格；
- （五）特种作业人员经有关业务主管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
- （六）从业人员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
- （七）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为从业人员缴纳保险费；
- （八）厂房、作业场所和安全设施、设备、工艺符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和规程的要求；
- （九）有职业危害防治措施，并为从业人员配备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
- （十）依法进行安全评价；
- （十一）有重大危险源检测、评估、监控措施和应急预案；
- （十二）有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应急救援组织或者应急救援人员，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
-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2015 修正）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 第 80 号

第三条 本规定所称特种作业，是指容易发生事故，对操作者本人、他人的安全健康及设备、设施的安全可能造成重大危害的作业。特种作业的范围由特种作业目录规定。

本规定所称特种作业人员，是指直接从事特种作业的从业人员。

4、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

应急管理部令第 10 号

第三条 工贸企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判定为重大事故隐患：

（一）未对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或者未定期进行安全检查的；

（二）特种作业人员未按照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相应资格，上岗作业的；

（三）金属冶炼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按照规定经考核合格的。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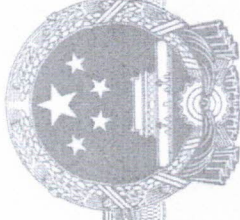
请求：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为拟投入项目人员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投标人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不符合采购需求的，不得分。

签字（签章）：

郭尚

日期：2024年5月3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305437821XL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西顺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钟柳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2年09月26日
 住所 南宁市高新区滨河路28号中国-东盟企业总部基地三期综合楼A座20层2008、2009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